

武汉科技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非全日制助学

2023 年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武汉科技大学是湖北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的地方高水平大学，是湖北省“双一流”建设重点高校，是“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首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高校”、首批“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和首批“省级双创示范基地”。

学校现有青山、黄家湖和洪山三个校区，校园总面积 171.43 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 129 万平方米。校园依湖览江、风景优美，教学设施齐备，办学条件完善，是“湖北省生态园林式学校”“全国绿化模范单位”。

学校学科门类齐全、特色鲜明，构建了以工为主、理工结合，工、理、管、医、文、经、法、哲、艺、教等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学科体系。百余年来，学校为国家和社会培养了各类专门人才 20 余万人。

站在新时代新的历史起点上，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秉持“厚德博学、崇实去浮”的校训精神，主动履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的职责，不断增强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为率先实现湖北省属高校国家“双一流”建设突破，把学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一流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简介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中国特色鲜明的开放高等教育形式，它以国家考试为核心，引领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学习方式灵活、工学矛盾小、费用低，实行“宽进严出”、“教考分离”，面向全体社会公民提供高等教育机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分为专科、本科两个学历层次，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水平和课程设置在总体上与一般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同层次相同专业要求水平保持基本一致。

三、报考条件

（一）专科：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考自学考试专科专业，有特殊要求的专业除外，如护理（专科）。

（二）本科：报考自学考试本科专业的考生，须为取得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书；参加社会助学的考生可以是已取得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在读学生，且须在办理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之前，获得国民教育序列专科及以上学历。部分专业对报考条件有特殊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如护理学（本科）。报考我省自学考试艺术类本科层次专业，前置学历须为文化艺术大类的艺术设计类专业。

四、学习形式及课程考核方法

(一) 学习形式：考生可利用业余时间自学，或参加助学班课堂面授、网络助学。

(二) 课程考核方法：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考试计划安排，统一参加考试。

五、自学考试非全日制开设专业

非全日制专科			非全日制专升本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1	550101	艺术设计	1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5	*120402	行政管理
2	5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2	050201	英语	16	120601	物流管理
3	5607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080204	机械电子工程	17	120801	电子商务
4	*6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4	080208	汽车服务工程	18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5	620201	护理	5	080903	网络工程	19	130503	环境设计
6	630301	财务管理	6	*081001	土木工程	20	130504	产品设计
7	630302	会计	7	081801	交通运输	21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8	630601	工商企业管理	8	083001	生物工程	22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9	630701	市场营销	9	101101	护理学	23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	630801	电子商务	10	120103	工程管理	24	020304	投资学
11	690202	人力资源管理	11	120201K	工商管理	25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2	*690206	行政管理	12	120202	市场营销	26	030101K	法学
13	540502	工程造价	13	120203K	会计学			
14	540503	建筑经济管理	14	120204	财务管理			
说明		1.具体开设专业以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归档公布为准； 2.“*”表示我校主考面向社会开考专业； 3.各专业课程设置及具体学分详见专业考试计划（附件1、附件2）。						

六、毕业标准

（一）在专业计划中，公共基础课合格课程不低于 14 学分，专业核心课合格课程不低于 35 学分，合格课程总学分不低于 70 学分，合格课程门数专科不少于 15 门，本科不少于 13 门，完成专业计划规定的毕业环节要求。

（二）毕业证书

由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主考学校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学信网可查。

（三）学位证

取得本科毕业证且满足以下条件，可授予成人学士学位：通过英语（二），三门学位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 70 分，单科成绩不低于 65 分，本科在籍期间通过英语四级、六级或者学位外语考试。

七、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学位证样本



No.01-



八、招生咨询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道 199 号（武汉科技大学洪山校区继续教育学院）

咨询电话：027-52104241 027-52104246

邮箱：abingll@qq.com